

# 河南省作协会员王西亮

## 酒殇二题

### 狗霸

世上有电霸、水霸、车霸、路霸……

铁蛋是狗霸。

铁蛋的狗霸生涯是打十五岁那年开始的。

那一年全村的人集中一起吃食堂，吃着吃着就没吃的了，食堂只好散了。但家家户户不仅早已一粒米也没有了，而且连熬野菜的锅具也都被收去用来大炼钢铁了。为了活命，大人们就去采摘村头路边的树叶充饥，树叶没有了就开始刮树皮，最后连树皮也刮光了，一庄子的人走投无路只得坐在家门口苦熬。

不久，就见有死人从各家各户的门口向外拖，起初，活着的人还把死者拖出村，挖个坑用土掩上。后来活着的人越来越少了，死了的人没人向外拖，就挺在屋里或门口，任鸟啄食。这样，村子里的野狗就一天多起来了。大白天，翻着绿眼睛的野狗成群地在村子里跑，个个膘肥体壮，狼一般又凶又野。开始时，野狗只是抢食死人的尸体，到后来竟敢打活人的主意。有时屋里人还没断气，它们就伸着贪婪的长舌头在门口徘徊。

一天晚上，铁蛋和他爹正守着饿得奄奄一息的铁蛋娘。忽然两道绿光闪进屋里，铁蛋一看，又是那只昨天就在门外等着饱餐一顿的大野狗，便摸了根棍子要赶。“别动！”他爹低低地喝住了他。铁蛋缩了手，见他爹已取了根捆柴绳，麻利地打了个活结套。铁蛋明白了：他爹要打狗！便心领神会，悄悄绕到狗后轻轻插了门，随手摸起一把瓢头。而狗全然不知，眼光依旧贪婪地盯着铁蛋的娘。说时迟，那时快，只见铁蛋爹把手中的绳索，用力一抛，绳套就死死地扣住了狗脖子。

那狗真野，把铁蛋爹拖往门外足有两丈远。铁蛋爹也是连续几天饥肠辘辘了，体力早已不支，被那大肥狗死命一拖，一个跟头栽倒在地上。眼看着绳子就要脱手。此刻铁蛋扑上去，抡起瓢头，对准狗头拼尽全力猛砸下去，就见那狗“嗷”的一声惨叫，立马倒在地上呻吟起来……

铁蛋和他爹用家里惟一把没被收去炼钢铁的破菜刀剥了狗皮，然后支起一个旧瓦罐炖起了狗肉。这狗肉真香！

这狗肉救了铁蛋的娘！也救了铁蛋和他爹！

### 麦浪滚滚

“麦浪滚滚”是文坛时我们这一带一首非常流行的歌子，调门有点像《智取威虎山》中杨子荣打虎上山时的那段唱腔。后来因为公社派到我们王庄一位姓何的学大寨工作队队员十分酷爱唱这首歌，几乎是天天曲不离口、口不停唱，所以人们背地里就叫他“麦浪滚滚”。

那时，我们全大队的人都非常害怕“麦浪滚滚”，这倒不是因为 he 长相如何凶恶，而是这位学大寨领导极爱喝酒，而且喝酒时有四大特点，简称“四特”，所以，私下里，也有人称他叫“何四特”。这“四特”是：一是酒量特大，一次能喝八两到一斤，而且可以连续作战，一天三开锣，他的口头禅是“早起三盅，一天威风”；二是特好胜，喝酒时非得喝赢对方，否则绝不罢休；三是特爱唱，酒喝到七八成就要唱歌，歌子自然就是那首“麦浪滚滚”，一边唱一边喝，三遍五遍，反复迂回，神情肃然，极其投入；四是偶尔醉上一回，脚步踉跄，重心失调，但一骑上车子就稳如泰山，极窄的土路也能平安而过。因此，在那个一斤“信阳散”白酒能换三四斤大米的年代，每当生产队长要派饭，社员们就怕队长把这一顿能喝五六斤大米的“麦浪滚滚”派到自己家里。

那年仲夏的一个傍晚，“麦浪滚滚”又骑车到我们王庄，此时日头已快落山，有的社员已端起了饭碗。“麦浪滚滚”的车子径直骑到队长家门口，说是来检查王庄的麦子长势情况。队长明知他是来赶酒场的，但不好明说，就假意劝阻道：天都黑了，这会儿看麦地也看不出个啥名堂，还是明儿白天再看看吧，先吃饭再说。

“麦浪滚滚”客气了一番，扎了车子进了队长家。其实这次本不轮到队长家管饭，但天到这时分，能派到谁家去呢？队长只得硬着头皮，强装笑脸，吩咐老婆做饭。幸好家里还有过节时来客剩的几个瓶底儿，

铁蛋从此和狗结下了不解之缘！

开始，铁蛋父子俩在自己家里关门打狗，后来狗不再上门了，他就带着家伙到野地里去打。再后来上面发了救济粮，铁蛋一家过上了不打狗也能糊口的日子，但他还是要去打狗。野地里的狗打完了就打村里的，本村的打完了就到外村去打。铁蛋打狗上了瘾，横竖是三天不打狗，急得睡不着。

铁蛋白天看准了哪家有狗，便在村头路边挖坑，装上铁夹子，夜里带着几只烧得半生不熟的大红薯把狗引到坑里，然后用斧子对着正在夹子中挣扎的狗头猛敲几下，那狗就一声不响地死了。以后铁蛋又到城里买了一种叫“狗克星”的炸药弹，这东西真厉害，味道特香，能诱得狗口涎下流，但狗嘴咬了这种宝贝，立即就“砰”地炸响，威力能把狗头炸得四面开花。铁蛋有了这种宝贝，打起狗来如虎添翼。夜里，狗主人正睡得香，就听院里“砰”的一响，起来看时，狗不见了，地上只有一片血，第二天天亮时顺着血迹找去，就找到了铁蛋家。但看到铁蛋那天天被狗肉养得牛高马大满身流油的凶悍样儿，所以望一眼刚挂上铁蛋家墙壁上的自家的狗皮，口中嘿喘着却不敢发声，然后咽一口唾沫，把气闷在肚子里恨恨地走了。

于是，铁蛋成了我们这一带有名的狗霸。

一次，公社严主任又来到我们王庄，大队长铁姑娘要派饭，严主任说别往别处派了吧，听说你这儿有一个叫铁蛋的，狗肉做得特有味道，今儿咱们就到铁蛋家吃狗肉吧。铁姑娘就从代销点拎了几瓶酒和严主任一块去了。严主任说这是他平生第一次吃狗肉。他觉得狗肉真好吃，前半生没吃狗肉真是枉活了！竟不知世上还有这等上口的美味佳肴。打这以后，严主任隔三差五就要来我们王庄一趟，每趟来自然是要到铁蛋家吃狗肉，天长日久，严主任就和铁蛋结成了交情莫逆的狗肉朋友。

有一天吃罢酒肉，严主任对铁蛋说：“你明天到公社上班吧，管管镇上的市场！”于是，铁蛋就成了公社集镇市管会的副主任。

当了副主任，大小也是个官，总不能半夜三更再到人家院里去扔“狗克星”了，但铁蛋自有他的狗门路。

于是每到冬天公社集镇逢集的日子，人们就见铁蛋腆着个肥肚子，一脸横肉地从街头东转到街西头，

倒一块儿足有五六两，队长又去不远处的代销点打了一斤“信阳散”，让妻子东挪西凑地拼了几个小菜，陪“麦浪滚滚”喝了起来。

“麦浪滚滚”那天好气格外有酒兴，估计是中午没有打酒底儿。他先用小杯子喝了七八盅，觉得不过瘾，让队长换茶杯，队长家里也是穷得梆梆响，哪儿去找茶杯？最后，只好用孩子吃饭的木碗凑，一下子倒了大半碗，然后一仰脖子就进去了。队长心里想：这半碗酒就是一斤白花花的大米或者两个滚圆的鸡蛋哪！但心里头发紧口里还说得说：“何领导，薄酒，多喝些！”

“麦浪滚滚”一气喝了三四个小半碗，已是脸上走红脖子跳筋了。看着将近两斤酒就要玩完了，队长心里直发怵：老天爷，你喝得起我可再也买不起了呀！

其实，这会儿“麦浪滚滚”也已有八九分醉意，就是队长再能掂出酒来，他也进去不了多少了。“麦浪滚滚”醉意朦胧里，看着愣着酒瓶直出神的队长说：“王队长，你……家里可……可有收……收音机？”

队长一听这话心里像卸了个千斤重的磨盘石，他知道“麦浪滚滚”不会再喝多少了，他要唱歌。便陪着笑脸说：“何领导，你也不是不知道咱这家底儿的，穷得连肚子都喂不饱了，哪还能玩得起那洋玩意儿？”

“麦浪滚滚”用巴掌抹了一把酒气熏天的两扇厚嘴唇，又在空中摇了几摇，说：“没……没就……就算了，我……我给你……你们来……来一段……一段清……清唱行不行？”

“麦浪滚滚”此刻的酒意已开始上涌，舌根有些发紧，他不待队长答话，便抖抖颤颤地自语道：“唱……唱啥呢？对，今年……今年你队长……队长……队长好，就来段麦浪滚滚庆丰收吧！说完，长长地喷一口酒气，用手中的木碗敲击着桌面，唱了起来：“麦浪滚滚”一片金黄，田野里到处是丰收景象……”

就这样，一边唱一边喝，喝满了半宿，一斤五六两白酒几乎全灌进了“麦浪滚滚”的肚子里，他觉得

见了有卖狗肉的就立在摊前，先拿左眼盯着狗肉，又拿右眼盯着卖主，直盯得卖主心里发抖他才发话：“有证明吗？”“没有！”没有？没有就先把你肉留下回去开证明！卖主都是当地老实巴交的穷苦农民，自己喂养的狗宰杀了到集镇上换几块钱买点粮食糊口，哪能开来什么证明呢？没有证明狗肉当然也就不能拿回去了。铁蛋说这叫“没收”。

有时铁蛋见了有人身后跟一只狗，很肥，就拦住那人指指街道说：“这是走人的道儿还是走狗的道儿？”那人大惑不解的说：“走人的道呀！”铁蛋眼一瞪望着狗厉言厉色地喝道：“那咋回事儿？”话没落音，铁蛋已从腰里摸出了颗“狗克星”向狗扔去，那狗嘴刚衔住“狗克星”，就听“砰”的一声，脑浆四迸倒地而亡，铁蛋回头再寻那狗主人，早已不知吓得躲哪儿去了。

就这样，铁蛋家里的狗肉一天多起来了。在那个全国普遍饥饿的年代，铁蛋因有一身狗本事，过起了花天酒地的狗日子。他身上穿的是狗皮，床上铺的是狗毛，锅里炖的是狗肉，墙上挂的是狗骨，铁蛋家简直成了狗世界！当然，铁姑娘和严主任的屋里自然也就天天有狗肉的香气四溢——他们这样的日子一直过到铁蛋出事儿。

那天晚上铁蛋一个人在家喝酒，正喝得浓，忽然一个黑乎乎的东西“啪”地飞到酒桌上，两只骷髅样的眼睛直盯着铁蛋。原来是一只刚剥了皮的狗，因为挂在屋梁上的绳子断了掉下来，正巧落在酒桌上，将铁蛋面前的狗肉盆和酒瓶酒杯给砸了个一塌糊涂。此刻铁蛋正全神贯注醉眼朦胧地喝酒呢，陡见一个怪物从天而降，吓得两眼一黑，又仰面朝天晕倒在地。昏厥过去……待他略一楞怔醒过神时，早忘了这个“怪物”是以下午才亲手宰杀的那只大黑狗，灯影婆娑里，竟以为是“狗精”来找他复仇，于是大呼一声“狗精来了”！便两眼一黑，又仰面朝天晕倒在地。

当铁蛋醒来时，已不是人样了，只见他四肢撑地，舌头外伸，口里发出一种似人又似狗的怪叫声，在地上乱窜乱爬。

有人请来“李半仙”——李老五，李老五见状，叹息了一回，说：他神经了，是狂犬型精神分裂症，这种病是绝症，就是华佗在世、神仙下凡也救不了了！

铁蛋的爹娘哭得死去活来，叫人用当年套狗的捆柴绳把铁蛋拴在家里，但没过两天的一个傍晚，铁蛋竟用牙咬断了那根大拇指粗的麻绳，用四肢撑地，一溜烟向野外飞窜而去，谁也抓不上。

从此，我们王庄的人再也没见过铁蛋。

酒气搅得脑袋似乎要炸，腿也直发软。队长见他这样就说：“何领导，你今儿喝多了，歇一宿，明天再走吧。”“麦浪滚滚”头摇得像陀螺，说：“不……不多，咱老何的本……本……你……你……你还不知……知道？四……特！”说着用双手撑着饭桌勉强站起身来，摇摇晃晃跨出门槛，推起自行车，腿一伸，真的就上了车。

这正是农历五月上旬的天气，星光如昼，夜风习习。一条乡间小路，从村口一直伸向迷离的夜幕之中。“麦浪滚滚”骑着车子出了村，一阵夜风吹来，吹得他胃里酒气直往上顶，当他正要拐上通往公社的大路时，忽然“哗啦”一下车子翻了，他一头栽倒在麦地沟里半天拱不起来。原来这儿有一条社员引水浇地的小沟。“妈的，来时分明看见的，现在怎么竟忘了？”“麦浪滚滚”爬起来，打着酒嗝，骂骂咧咧地扶着车子上了路，却怎么也坐不上去了，连跨几次都悬了空。“麦浪滚滚”火了：他奶奶的，今日我真的醉了不成？醉了骑车也如走平地，这是何四特的独门绝技！自个儿骂了一通，遂心一横，牙关一咬，飞身猛地一跨，臀部用力跟车一顶，终于坐稳在车子上，然后，脚下一用劲，车轮子就飞一般滚动起来。

到了家下了车，“麦浪滚滚”忽然觉得屁股一阵刀扎般的疼痛，用手一摸，粘糊糊的。急忙叫了老婆来看。老婆端来油灯一照，不禁大惊失色：只见“麦浪滚滚”裤子上鲜血淋漓，臀部有一个酒杯口样大小的圆洞，血肉模糊，汩汩地正往外冒着血水。“麦浪滚滚”低头想了半天，似有所悟，他摸摸车座，心里凉了半截：车上哪里有座垫子？只有一根支撑座垫的钢管，钢管直径大约等于自己喝酒的酒杯口，管口上沾满了粘糊糊的血迹，似乎这有些温熟。

后来妻子沾了个手电筒一路寻去，恰在王庄后面的麦地里找到了失去的车座——那正是“麦浪滚滚”出村后摔倒的地方。

从此以后，“麦浪滚滚”再也沒有骑过自行车了，直到三年后患膀胱癌去世。

### 王西亮

男，河南省信阳市平桥区人，河南省作协会员，信阳市作协理事，市杂文家协会副会长。已出版小说、散文、杂文集3卷。



## 零 思 碎 想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媒体和一些官员口中出现了一个时尚口号：经营城市！而且出现和使用的频率越来越高。客观地讲，这个口号的提出和提出这个口号的初衷绝对无可厚非，一个县长也好，一个市长也好，身居官位，饮食俸禄，应当有所作为，有所建树，管理好城市，经营好城市，改变城市面貌，改善百姓居住环境，这既是职责之要求，也是市民之期望。然而，可悲的是，在一些城市的

管理者 and 决策者心目中，经营城市完全变了味，走了调，成了违背市情，违背科学发展观的蛮干和折腾！无论是科学发展观的指导思想，我们自己的传统的城市发展理念，还是西方发达国家已走过的城市建设与管理之路，都告诉我们：经营城市至少应有两个基本内含，一是发展，一是继承。目前，除了深圳等少数在改革开放新时期崛起的年青城市外，大陆的众多城市的市龄则则近百年，长则数百，上千年，在这千百年中，每一个城市都有自己的政治、经济、文化和人文、民俗特征，形成了自己的城市符号和元素。这些符号和元素既是这个城市的历史，也是这个城市的根。但是，有些人在经营、管理城市的决策过程中，却轻视甚至完全忽视了城市的这一文化和历史的连续性，只一味地强调开发、建设，在他们眼里，拆几个老城胡同，拓宽几条街道马路，圈起几片土地，用几座、几十座高楼组合成新的城区，就是经营城市。其实，这种重开发、轻发掘，重建设、轻继承的片面行为，恰恰割断了城市历史，毁灭了城市文化！这种行为，不仅是决策者个人执政的悲剧，更是一个城市的悲哀，一个时代的悲哀。与此同时，在经营城市的旗帜下，不少地方强行拆迁、强行征地，也增加了社会的不稳定因素。据信访部门统计，近年来，因城市开发、征地拆迁形成的上访量急剧增加，而且占了很大比例。

前一段时间，网上关于原江苏省宿迁市委书记仇和在宿迁抓拆迁工作的一段顺口溜很是热闹了一番，顺口溜曰：“仇和站一站，拆到东海岸；仇和挥挥手，拆到南关口；拆了你别哭，那是你命苦；未拆你别笑，那是仇和没看到。”后来仇和调到云南任职，宿迁人又在网上写了两句话：“唱歌的丛云飞走了，留下的是歌歌；宿迁的仇和升迁了，留下的是仇恨”。顺口溜及这两句话的作者和形成的背景人们无法用三言两语去概述和结论，但是，透过这些民意声，人们应当有所启示，有所思考，那就是仇和的管理和经营，必须尊重历史，以人为本，处理好发展与继承、开发与保护的关系，在发展与继承的关系上统筹兼顾；在开发建设同百姓合法权益发生矛盾时，以维护百姓合法权益为重，不为政绩搞建设，不因开发搞“强拆”。真正经营好城市，管理好城市，发展好城市，保护好城市，否则，就是折腾，就会损害人民利益，遭致人民反对。

政治的核心(实质)是权力，而非道德。做官要看运气，下台要有勇气。宦海生涯原是梦。千百年来“名”和“利”两根无形的钢索，锁住了多少聪明的人读书人呵！官场得意时，“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朝辞白帝彩云间，千里江陵一日还”；“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人人生失意时“大道如青天，我独不得出”；“明日巴陵道，秋山又几重”。如此高歌，如此低吟，一得意，一落魄，“是非成败转头空”，千百年来，又有几人能看透？说是说，写是写，嬉笑怒骂，百结愁肠，最终还是削尖了脑袋，拼命地去挤官途上的那座独木桥，去钻那折磨人、诱惑人的名利

场。曹雪芹借《红楼梦》之笔，写出《好了歌》及其注解：“好便是了，了便是好，若不了，便不好，若好了，便是了，须是了”“了”和“了”两个字，概括了人生，说透了人生。只可惜，人世近300年来那么多读过《红楼梦》者，研究“红学”者，有显要达官，有小吏平民，有博学鸿儒，有落榜寒士，但是却极少有读透这“好”与“了”两个字的。真是人在江湖，身不由己；烟火人生，红尘难脱。

孟子有一句话，叫做“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这是亚圣从道德的范畴，对一个人修身养性的要求。民族英雄岳飞也说过：“文官不贪财，武将不畏死”，这是岳飞对一个理想社会的希望和憧憬。的确，有一个“文官不贪财”的社会风尚，每一个自然人都能做到“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那么，这样的国家以及这样一个国家的社会，必将是一个光明、和谐的美好社会。相反，当一个社会，一个时代，执政的官员中，“见小利而奋不顾身，临大难而畏缩不前”的贪婪之辈达到一定比例之时这个社会就必然不可避免地走向断裂，走向两极分化、阶级分化的断裂，而一个贫富极端、社会断裂的时代，也必将是一个腐朽、黑暗的时代，这样的社会，其唯一的发展方向，就是：走向毁灭。

一个国家的经济制度和发展方向，总是离不开这个国家的基本国情、传统道德文化和国民的价值观取向。抛离这个基础甚或反其道而为之，那么，这种经济的发展一定会走向歧途，走向失败！因为，任何一个国家发展经济的目的是要让其国家的公民得到幸福，感受幸福！这种幸福不仅有物质的，更有精神的！如果这个国家的公民日夜生活在高压和烦恼之中，人际关系紧张，彼此尔虞我诈，整个社会缺失情爱和人文关怀，国民都成了金钱和物质财富的唯一追求者乃至成了金钱财富的奴隶，那么，这种发展和繁荣，又有什么意义呢？

一个物质极其匮乏的年代，人们并不缺乏激情和信心，像上个世纪50年代——60年代，中华民族刚从近百年的战争废墟中挣扎着站立起来，整个中国既缺乏黄金、白银，也缺乏钢铁、粮食，人们甚至面黄肌瘦，衣不蔽体，但是朝气和斗志却写在每一个人的脸上。一个曾经积弱而且还饿着肚子的民族，在短短的数年之间，就以强大的凝聚力，空前的自豪感，耸立于世界民族之林，这一现象，不能不归结于先进的社会制度和清明的政治领导。正是有了这种先进社会制度和清明的政治领导，才有了甘冒零下数十度的极寒跳入水中以5尺身躯充当搅拌机的铁人王进喜，才有了“出差一千里，好事做了一火车”的“傻子”雷锋，才有了“心里装着全县36万人民，唯独没有他自己”的县委书记焦裕禄。也有了面对呼啸而来的列车，以自己单薄的身躯勇敢地冲上去推走惊涛的刘英俊……一个个闪光的名字，构成了那个年代灿烂的社会星空，让今天的人们无论何时想起他们，依然唏嘘不已，依然泪如涌泉，像回忆起自己的亲人一样那么自然和亲切。而当物质十分丰富的时候，满世界却充斥着冷漠和颓废。

看看今天，在街头，为争一点蝇头小利，奋臂出拳，抑或白刀子进，红刀子出……在官场，为一官半职，相互攻讦，彼此打压，甚至发展到步步黑道，雇凶杀人……这样的报道我们几乎经常可以从报纸上读到，在电视上看到。这现象，不能不让人心寒绝望。难道，贫穷和亲和，富裕和冷漠，它们之间就一定要划上必然的等号吗？

党反右派就是邓小平主持的……所以，为右派彻底评反，他不愿意”。最近，李锐又频频接受记者采访，称赞“锦涛和家宝同志的这些讲话都非常好，我相信中央领导同志都在考虑政治体制如何改革的问题”。但是，再过几年或者若干年之后，李锐还会说出什么样的话呢？只有天知道了，不过，就其一生的所作所为判断，只要稍有思维的人们就自然能作出断然回答。李锐前不久出了本大书，名为《毛泽东秘书手记》，封面“毛泽东秘书”几个字煞是醒目，让人不得不看。至于，李锐是否是“毛泽东的秘书”至今尚未查出中央任命的正式文件。退一步讲，因李锐在另外文章、另外场所回忆到的“是兼职的秘书”，但也只有李锐的个人回忆说明，并无旁证。而不管怎么说，仅靠一段无历史记录、只有自己知道的兼职秘书身份，却在“兼职”近50年后以“秘书”之名出书，并在书面上精心包装，去掉“兼职”二字，突出“毛泽东的秘书”几个字，这其中包藏的用心，不能不令人猜作他想……话又说回来，既然毛泽东在李锐的心目中是那么的“独裁”，“专制”，可为什么在出书时，自己非要如此强烈地、处心积虑地要去当“毛泽东的秘书”呢？并且要去掉“兼职”，要做“正统”的秘书呢？这一良苦用心实在令人不敢以属于正人君子之所为，相反，倒是想到了江湖骗子的招摇撞骗术。

由此，又想到一个老话题：作文与做人。作文与做人的关系大概有两类：其一，作品芬芳，文章锦绣，但人格低下，人品拙劣，虽有才无德，口蜜腹剑。其二，作品花团锦簇，光华四射，人品高尚，胸怀正气，即文如其人，人即其文。本文中列出的几个围绕毛泽东而纠葛的历史人物，各自属于哪一类，似无需再一一对号入座了。

偶从网上读到一篇文章《戚本禹谈毛泽东和文化大革命》，引起了些许的兴趣。这篇文章是采访形式的，采访者是美国《达拉斯时报》的编辑陆源。这篇文章之所以使我有了一点兴趣，原因不仅仅是文章的访谈者是一个敏感人物，还因为文中涉及了一本书，名为《毛泽东私人医生回忆录》，回忆录的作者李志绥，也是一位能够令人希望了解的、戴着朦胧面纱的人物，这人物的“朦胧”和欲让人了解，不为别的，只因前面那定语“毛泽东的私人医生”的名头。

先简单介绍下两位主人公。

戚本禹，1968年1月，年仅36岁的戚本禹，经毛泽东亲自下令，以“政治小爬虫”之名被隔离审查，后在20世纪80年代初期以反革命罪判处有期徒刑18年，1986年刑满释放，先在上海图书馆工作，后任中华易学大辞典编委会常务副总编、上海世贸通化公司高级顾问。

李志绥1957年到中南海任毛泽东的保健医生，1988年因与自己媳不正当关系败露，无颜生存而移居美国。为生活计，开始靠出卖毛泽东时代的所谓政治闻秘挣钱。后来按美方出版商的要求，修改、加工出了一本数十万字的《回忆录》。这也是后来泛滥西方的《毛泽东私人医生回忆录》。

《回忆录》从政治、经济、生活、人品等各个方面对毛泽东进行贬低、诋毁、污蔑以及人身攻击、人格污辱，说毛泽东是“专制独裁的封建帝王”，毛泽东时代的中国“哀鸿遍野、饿殍满地”，毛泽东本人“纵情声色犬马”，“过的是糜烂透顶的生活”等等。

在《回忆录》中，李志绥几乎用了汉语中所有的贬义词和刻薄恶毒的字句，极尽撒谎和污辱之能事，把毛泽东描绘成一个十恶不赦的暴君，把毛泽东身边的同事、战友，包装成助纣为虐、为虎作伥的帮凶，把

毛泽东统治下的中国形容得暗无天日，水深火热，因而极大地迎合了西方反共、反毛的“精英”们的口吻。一些西方政客和对中共政权敌视的人对此大加炒作，又加之李志绥把自己的身份定位在了“毛泽东的私人医生”的“坐标”上，因此，在许多不明事实真相的人心目中，更增加了书的“权威性”、“真实性”、“可信度”。而李志绥本人也因此大大地发了“一笔”可观的一笔数额不菲的美钞。只是不知道，是天地报应，还是李本人因发了昧心财、良心受到制裁，结果是：李志绥的《回忆录》出版不久，他在抑郁中因心脏病猝然死去，结束了可恶可悲、万人唾弃的一生。

戚本禹在接受美国《达拉斯时报》记者采访时，身为毛泽东时代并与毛泽东结下了难解恩怨的一个特殊人物，记者溯源极其自然，当然也不乏精明地问起了关于李志绥回忆录的话题。作为毛泽东直接下令抓起来的“反革命分子”，戚本禹在回答采访时作了数千字的阐述，通过自身的亲历亲闻，一一驳斥了李志绥的无端谎言，戳穿了李志绥的弥天大谎。从这些言之凿凿的反驳中，人们知道，原来，不仅李志绥书中的许多情节是凭空编造的，而且，连李志绥自身的简历也注满了水分。总之，戚本禹认为，李志绥的《回忆录》，通篇充满了谎言和毁谤！

李志绥的《回忆录》传到大陆后，时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外交部长钱其琛说：李志绥是为了钱，而汪东兴、师哲、吴冷西、臧克家、林默涵和李银桥、吴旭君等数百名专家、学者和曾在毛泽东身边工作过的人员联名发表公开信，列举无数铁的事实，

批驳李志绥的胡编乱造和出卖灵魂的卑鄙行径。

如果说钱其琛和毛泽东身边的工作人员驳斥李志绥是出于责任、感情的话，那么，一个被毛泽东下令逮捕并坐了18年牢狱的戚本禹《回忆录》中的话，则可以上升到良知和做人层面的意义了。

戚本禹批驳李志绥的访谈中有这样一些话：“说‘毛泽东是封建帝王’实在比指鹿为马、指黑为白还要荒唐”……“是信口雌黄！”“毛泽东可以有一千条缺点、错误，但是终其一生，他是始终热爱着、牵挂着他的人民的”；“毛泽东掌握了全国的财富，但他的子女除了分得一点稿费外没分得任何财产，难道世界上有这样的封建帝王？”“毛泽东的日常生活远比不上今天的一个小老板，他没有吃过多少好东西，一碗红烧肉是他最大的享受。”；“如果大跃进、人民公社中国真是到了‘出门无所见，白骨蔽平原’的程度，那么毛逝世时中国的8亿人口是从哪里钻出来的？也许他们都是果戈理笔下的死魂灵吧，那中国今日岂不是解决了人口问题，还提倡什么计划生育呢？”历史的伪证者同历史的伪造者一样，不仅丧失了现实的人格，而且有着历史的遗臭”；“李志绥利用自己担任过毛泽东保健医生的身份，编造毛泽东的‘假隐私’，蒙骗他人。这不再是一种正常人的心理需要，而是一个道德败坏者的丑迹了！”“这本书同其它根据政治需要编制的反对共产主义的小册子一样，不过是某种政治目的的产物，李志绥不过是个为了30块金币而出卖自己导师的犹太”……

## 作文与做人